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服务项目中伴随货物的，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附件2），**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服务伴随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

（<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4) 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项目采购标的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3)：所有分标均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服务需求一览表						
标段		/分标				
分标号	采购标的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抽样 区域	服务参数	分项预 算金额 (万元)	
1	2026年为 民办实事 食用农产 品抽检项 目(上林 县、西乡 塘区)	1560 批次	上林 县、西 乡塘 区	一、检测项目 (1)水产品检测项目：氯霉素、孔雀石绿、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洛美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磺胺类、氟苯尼考、氟苯尼考胺。 (2)畜牧产品检测项目：	116.96	
2	2026年为 民办实事 食用农产 品抽检项 目(马山 县、江南 区)	1550 批次	马山 县、江 南区	1.禽肉：硝基呋喃类(包括代谢物AOZ、AMAZ、AHD、SEM)、氯霉素、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洛美沙星、金刚烷胺、恩诺沙星。 2.禽蛋：磺胺类、氟喹诺酮类、多西环素、硝基呋喃类代谢物、氟苯尼考、氯霉素、尼卡巴嗪残留标志物、阿莫西林。	116.25	
3	2026年为 民办实事 食用农产 品抽检项	1540 批次	宾阳 县、兴 宁区	3.畜肉：盐酸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 4.牛奶：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恩诺沙星、	115.5	

	目（宾阳县、兴宁区）			诺氟沙星、达氟沙星（单诺沙星）。 (3) 种植业产品检测项目：	
4	2026 年为 民办实事 食用农产 品抽检项 目（邕宁 区、武鸣 区）	1490 批次	邕 宁 区、武 鸣区	1.蔬菜类样品监测项目为甲胺磷、乙酰甲胺磷、甲拌磷、氧乐果、毒死蜱、三唑磷、水胺硫磷、治螟磷、乐果、甲基异柳磷、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甲氰菊酯、三唑酮、百菌清、腐霉利、丙溴磷、多菌灵、氟虫腈、啶虫脒、苯醚甲环唑、阿维菌素、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氟啶脲、灭蝇胺、克百威、噻虫嗪、噻虫胺、甲霜灵、霜霉威、吡唑醚菌酯、吡虫啉、呋虫胺、虱螨脲、倍硫磷、抑霉唑、氯虫苯甲酰胺、杀螟硫磷、辛硫磷、甲萘威。 2.水果类样品监测项目为甲胺磷、乙酰甲胺磷、甲拌磷、氧乐果、毒死蜱、敌敌畏、三唑磷、水胺硫磷、丙溴磷、乐果、甲基异柳磷、氯氟氰菊酯、甲氰菊酯、氯氟氰菊酯、联苯菊酯、异菌脲、腐霉利、克百威、涕灭威、阿维菌素、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啶虫脒、烯酰吗啉、吡唑醚菌酯、乙螨唑、虱螨脲、啞菌酯、噻虫胺、噻虫嗪、丙环唑、氟虫腈、苯醚甲环唑、倍硫磷、抑霉唑、咪鲜胺、溴氰菊酯、多效唑、噻嗪酮、戊唑醇、氯吡脲、噻苯隆、吡虫啉、多菌灵、腈苯唑、除虫脲。	111.75
5	2026 年为 民办实事 食用农产 品抽检项 目（隆安 县、良庆 区）	1460 批次	隆 安 县、良 庆区	2.种植业运输环节和市场环节监测项目增加咪鲜胺。 二、服务要求 1、主要服务要求 1.1 样品检测过程要求严格进行实验室质量控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体的质量控制实施方案。 1.2 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抽样、样品制备和检测，	109.5
6	2026 年为 民办实事 食用农产 品抽检项 目（横州 市、青秀 区）	1400 批次	横 州 市、青 秀区		105.0

			<p>提交检测报告和原始记录及检测结果汇总表（纸质和电子版），汇总表按照采购人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统计分析，并将所有样品妥善保管至采购人提出送交的指定地点。</p> <p>1.3 检测结果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必须对一切检测数据和检测技术资料保密，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也不得将与样品有关的技术资料用于任何经营、开发及学术活动，否则，后果自负。</p> <p>1.4 中标人必须按照国家或者行业标准要求，开展检测服务和质量控制，并接受采购人采取不定期的电话、电子邮件以及现场检查等方式加强对中标人进行本项服务的监督检查，必要时参加招标方安排的质控样品测试，以保证样品检测的进度和质量。</p> <p>▲1.5 中标人需对成交项目的准备、抽样、检测、质量控制、结果分析各环节进行总结分析，并提交报告。</p> <p>1.6 中标人需严格按照成交项目及采购人要求、开展抽检工作。</p> <p>1.7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开展应急和专项抽检、结果报送和分析工作。发生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时，应能够做到 1 小时之内响应，响应后按照要求时间的 5 小时之内到达事发现场。</p> <p>▲1.8 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要求，设有专职统计分析的人员，能够及时准确的对抽检数据进行统计分析。</p> <p>1.9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配合开展涉及食品检测、食品安全解惑等方面的食品安全宣传和风险预警交流工作</p>	
--	--	--	---	--

			<p>▲2、主要技术要求</p> <p>2.1 抽样环节，（1）种植业：蔬菜、水果、食用菌按《农药残留分析样本的采样方法》按NY/T789-2004规定执行。茶叶按《茶取样》(GB/T8302-2013)规定执行。为考虑覆盖广泛性，在同一基地抽取2个以上样品时，该样品基地面积需达10亩以上，且需在不同方位抽取，并如实记录，避免片面小区域抽样。</p> <p>（2）水产畜牧产品：严格按照《广西水产畜牧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样品抽样及接收程序》(桂渔牧发〔2016〕15号)、《水产品抽样规范》(GB/T30891-2014)规定执行。样品同一来源一次最多可抽1个。</p> <p>2.2 中标人必须负责将抽取的每批次农产品样品制备成3份，各约150~200g，一份用于检验检测、一份用于检验检测备用、一份留存备复检。</p> <p>2.3 检测项目：详见招标项目采购需求所列项目内容。</p> <p>2.4 检测方法：以国家食品安全标准、行业标准和广西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为主要依据进行检测。</p> <p>2.5 项目最终完成提交上传正式电子检验报告，检测结果汇总表、分析总结报告等要求提供的相关项目内容材料。</p> <p>▲3、投标人必须自拟表格逐项列明检测项目在所提供的能力附表的对应位置（在表格内分别列明所检测项目在投标文件中的对应页码以便查证，并在能力附表的对应位置加以标记），否则投标无效。</p> <p>▲4、投标人必须具备固定的检验工作场所以及投标项目检测所需的检测设施设备、冷藏、数据处</p>	
--	--	--	--	--

				<p>理与分析、信息传输设施和设备等工作条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提供本项目检测参数使用的仪器设备列表，列表标明设备的型号、主要参数或配置。</p> <p>▲5、投标人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样品检测和质量控制人员，参与检测的有关人员必须具有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职称等证明材料（如有），列表标明项目人员一览表。须按照招标文件《拟投入本项目食品检验人员情况表》格式提供。</p> <p>▲6、风险监测任务从抽样当日开始计算，样品检验时间不得超过 20 日，监督抽查任务从抽样当日开始计算，样品检验时间不超过 7 个工作日。</p> <p>7、拟投入本项目的抽样人员不能少于 12 人。</p> <p>8、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管理、样品检测和质量控制人员中，需要包含一名组长，组长具备农学、食品、检验或化学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其他人员具有农学、食品、检验或化学类专业初级或以上职称。</p>	
--	--	--	--	--	--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p> <p>二、提交服务成果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p> <p>三、提交服务成果地点：南宁市农业农村局。</p> <p>▲四、验收标准、规范：</p> <p>1、任务委托：检验任务由采购人根据检测项目实际情况委派，采购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担的最低业务量。投标人报价采用固定单价报价方式，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应自行考虑市场上的不确定因素，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自主报价，确定包干单价。投标人须承诺保证服务期内单价在合同期内固定不变。</p> <p>2、成果交付：服务期限内，按采购人要求提供每批次样品不少于 3 批次检验检测报告（检测报告分别提供给被检单位、县区农业农村局行政主管部门和采购业主）和总结分析报告。</p> <p>3、项目验收：项目全部完成后验收；承担验收另邀请的其他单位专家劳务费，由中标单位均</p>				

摊费用。

4.验收考核表：详见附件 1。

5、其他：

5.1 投标人必须可以承检需求中的所有检测项目，如有检测项目正在扩项，在不影响项目工作开展的的前提下，可提供承诺书，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具有其他额外的检测能力的请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5.2 根据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以国家食品安全标准、行业标准和广西食品安全地方标准为主要依据进行检测。

6. 每个分标投标人需负责提供 200 批次的应急抽检，抽检数量不在本项目中，但费用包含在每个分标的采购预算中。

7. 项目抽检类型分为风险监测和监督抽检，具体抽检数量及要求以实施方案为准。

5.3 根据监管和抽检时的实际情况和要求，采购人可适当调整品种和检验项目。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 3 年（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故障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48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3、售后服务技术人员要求：专职人员

4、备品备件要求：无

5、其他：无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服务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承担除样品检测费用的其他包括检测样品的抽样、制备等费用和售后服务、项目邀请第三方验收的费用。采购人不承诺成交人承担的最低业务量，但合同支付金额不超过采购预算总金额。在采购预算总金额范围内，当剩余资金不足支付一批次检测费用时，供应商须按一批次检测任务给予检测。最高限价（元）：750 元/批，最终按照实际的批次数量进行结算。

▲2、付款方式：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实际检测数量为准（超过合同金额最大以合同金额结算），合同服务期内分 2 次支付；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根据所中分标的所属地区及检测批次拟定

最终抽样检测方案，提交给采购人审核通过后，经财批款后支付预算金额 35%做为预付款；中标人完成所有实际委派检测任务，并验收合格后，经财批款后支付扣除预付款后合同最终结算金额的剩余金额。

3、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无。

▲七、其他要求：中标人提供服务的过程中，如出现提供的服务与承诺的不符（如承诺的应急承诺时间无法实现、承诺的检测项目无法检测等招标文件的服务要求），每发生一次，采购人有权扣除合同金额的 10%，并督促检测机构进行整改。整改后仍然无法达到投标承诺的服务，采购人有权按照乙方违约取消合同。

其他要求和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服务类项目无要求
核心产品	服务类项目无要求
本国产品	服务类项目不涉及货物，不适用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要求
其他要求	供应商可根据评分标准在投标文件抽样和检测工作服务方案、项目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应急能力、人员、设备、信誉业绩证明。

附件 1：

2026 年为民办实事食用农产品抽检项目验收情况表			
单位名称		合同编号：	
服务区域			
评价指标得分（满分 100 分）			
验收组成员签字		组长： 日期	组员：
一、服务效果（10 分）	得分	完成情况	整改建议
服务方案执行完全的程度（10 分）是否按照业主制定和检测机构制定的服务方案执行，每偏差一项扣 2 分。			
二、内部管理情况（10 分）			
是否在服务阶段成立专项服务小组，是否有专人与业主进行对接（2 分）；其对接人员是否详细了解工作进度及存在的问题（2 分）；是否及时沟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避免了工作失误或滞后的情况（2 分）；专项服务小组是否定期开例会进行分析总结（2 分）；是否及时报送台账（2 分）。			
二、报告质量（25 分）			
按要求完成阶段性总结或风险分析汇总报告情况（10 分，视报告的时效、方案的要求、及分析材料质量评分，每一项内容占 5 分）			
按要求出具检验报告情况（15 分，视出报告的时间、内容是否符合方案要求评。出具报告时间比合同预定时间晚 1 天扣 2 分，扣完为止；有超范围出报告情况此项为 0 分）			
三、数据溯源（10 分）			
从样品抽取到出具报告环节涉及数据信息的溯源性（10 分，视样品抽样到检测环节的流转记录、按标准正确操作、标准物质管理、原始报告记录和出具报告相关数据溯源性评分。涉及溯源不到的环节和操作不正确视为不实数据，此项为 0 分）			
四、完成任务情况（35 分）			
抽制样品是否具代表性、客观性、科学性（5 分，视按方案要求抽样和制样评分，样品过于集中按每批次扣 1			

分计，非客观原因非本机构人员抽样的按每批次 1 分扣；制备样品未按相关标准操作和记录的按每批次扣 1 分计)			
检测时间是否符合任务的时效性（10 分每批次样品未按时效完成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检测过程采用的质量控制措施、频次是否有效和完善（10 分，视检测过程中是否按方案要求的质量控制完成，缺一项扣 2 分）			
反馈结果和提供报告的时效性（10 分，视方案要求的实际反馈结果和提供报告时间计分，晚 1 天扣 2 分）			
五、复检结果（10 分）			
抽取样品复检结果是否符合相关技术要求。（10 分，根据样品复核结果评分）			

注：部分考核内容会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以最终考核通知为准

附件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00 计算机	★A02010105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8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9 平板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20000 办公设备	A02021000 打印机	A02021001 A3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2 A3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3 A4 黑白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4 A4 彩色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5 3D 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6 票 据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7 条 码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08 地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

			址打印机	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099 其他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21100 输入输出设备	★A02021104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21118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00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00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00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00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 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 他制冷 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 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 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00 电 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00 变 压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 20052)
9	★A02060900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 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 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00 生 活用电器	A02061801 电 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 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4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 器	《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1455-2019)
			多联式空调 (热泵) 机组 (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 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 节机(制冷量 ≤ 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 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 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10 洗 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 等级》(GB12021.4)
A02061819 热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GB21519)	

		水器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00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0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与机顶盒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13	★A02091100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与机顶盒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14	A0224100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5020105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

	便器			(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50201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 25501)
17	A05020107 便 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5020110 淋 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3. 本表格原为《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规定的表格附件，其中名称及编码已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的通知》（财库〔2022〕31号）修改。

附件 3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